

10月23日,市商务委与市公安局、市税务局、上海海关、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管委会联合发布“进博溢出联动政策包”,包括首发经济、离境退税、展后留购、进口展品销售、出入境便利服务及虹桥商务区等相关政策。

为进一步放大进博会溢出效应,市商务委会同溢出效应组各成员单位,精心策划推出“进博专享·溢出联动”项目:聚焦“政策联动”,首次发布“进博溢出联动政策包”;聚焦“文旅联动”,策划推出5大主题、80多个精品旅游项目和专属优惠;聚焦“活动联动”,举办2025上海“进口嗨购节”暨“国别商品文化缤纷月”等50场活动。同时,打造71路和无轨电车组成的“进博专线”,设立进博溢出联动现场服务点,提供“贴心、暖心、尽心”的服务。

“进博溢出联动政策包”来了

联合发布 “首发上海”3.0版

发展首发经济是扩大内需战略重要组成部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积极发展首发经济,将其作为挖掘消费潜力、激发市场活力的重要引擎。

2024年,在首发上海2.0版政策带动下,上海举办各类品牌首发活动近3000场,新增首店1269家(其中全球及亚洲在内的高能级首店216家)。

在国家商务部、海关总署的指导和市财政局、上海海关等单位支持下,在2024年首发上海2.0版政策基础上,市商务委、市财政局、上海海关联合发布《关于加力促进上海市首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措施》(沪商规〔2025〕2号),延续实施首发上海2.0版七项举措,升级推出三项新增支持措施,主要包括:提升展会新品首发能级、试点首发进口消费品检验便利化措施、试点首发进口化妆品快速通关模式等。本措施自2025年4月23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9年4月30日止。

联合制定 “上海优化离境退税消费环境”相关政策

为发挥中国入境旅游第一站作用,将上海打造成离境退税标杆城市,市商务委、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文化旅游局、上海海关、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联合制定《上海市优化离境退税消费环境行动方案(2025-2027年)》(沪商商〔2025〕236号),更好地把入境流量转化成消费增量,有效扩大入境消费,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提升上海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能级。行动方案主要内容有:一是扩大离境退税网点覆盖范围;二是丰富离境退税商品品类;三是提升离境退税便利化水平;四是优化离境退税服务环境。

保障进博会“越办越好” “展后留购”推出相关政策

为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越办越好”,海关总署于2025年7月16日发布《2025年第八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海关通关须知》(海关总署公告2025年第148号),其中对“展后留购”作出如下规定:对于展后留购的展览品,国家会展中心或其委托的主场运输服务商应当按照海关相关规定统一办理进口手续。涉及许可证管理的,应当办理相关许可证件。允许列入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清单的进境展览品,在展览结束后进入经海关注册登记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保税物流中心(B型)的,对符合条件的,可按照跨境电商网购保税零售进口商品模式销售。服务模式、出入境手续简化、支持保税展示展销常态化等内容。

联合印发 “展期内进口展品销售税收优惠”

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展期内销售的进口展品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0〕38号),包括4方面内容:一是对进博会展期内销售的合理数量的进口展品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二是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的销售数量或限额,按通知附件规定执行;三是

对展期内销售的超出政策规定数量或限额的展品,以及展期内未销售且在展期结束后又不退运出境的展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照章征税;四是参展企业名单及展期内销售的展品清单,由承办单位中国国际进口博览局和国家会展中心(上海)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海关统一报送。本通知自2020年10月14日起执行。

出入境便利服务 推出“组合包”升级版

上海公安机关在往届基础上推出出入境便利服务“组合包”升级版,为各类境外展商适配最精准的出入境便利服务措施,涵盖6方面内容:一是为上海单位邀请的外籍展商提供电子口岸签证入境便利;二是为外省市参展企业邀请的外籍展商提供口岸签证入境便利;三是为从境外组团来华参观进博会的普通观众提供口岸团体旅游签证入境便利;四是为往届展商、专业观众精简材料快速办证;五是提升市公安局驻国展中心境外人员服务站服务能级;六是发挥市公安局虹桥商务区内外人才直联平台联动功能。

出台相关政策 推动商务区贸易功能升级

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是进博会永久举办场馆所在地。市商务委、市司法局和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管委会等部门先后出台相关政策,推动商务区贸易功能提质升级,会展经济健康发展,以高质量、高水平的法律服务助力提升虹桥国际开放枢纽辐射能级,承接和放大进博会溢出效应。

